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1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3年度，公司被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带有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公司已收到用于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资金9,598.96万元。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已得到解决，公司正积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资金占用清偿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

一、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尚未得到解决。截至2023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花王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集团”）及其关联方对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余额为9,798.96万元。鉴于上述情况，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公司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叠加实施其他

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解决进展情况

2024年4月，预重整投资人代控股股东花王集团偿还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合计200万元。2024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用于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资金9,598.96万元。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已得到解决，公司正积极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资金占用清偿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自2021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3年度，公司被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带有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年报披露后，公司股票预计会有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2、目前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按规定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进展，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7日